

#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证公函【2020】2642号

## 关于对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的 信息披露问询函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阅你公司提交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现有如下问题需要你公司作进一步说明和解释：

1、预案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案为上市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先正达集团持有的扬农集团 39.88%股权，同时扬农集团拟向先正达集团以 1,022,213.49 万元出售其直接持有的扬农化工 36.17%股份，先正达集团以现金支付前述交易对价。资产购买交易与资产出售交易互为前提条件。请公司补充披露：（1）扬农化工在扬农集团中的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占比，是否为扬农集团的主要利润来源，请列示交易完成后扬农集团的主要财务数据，并说明该交易是否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2）扬农集团是否存在对扬农化工提供担保和资金往来情况及后续相关安排。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2、预案披露，扬农集团的主营业务为基础化学品、精细与专用化学品、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扬农化工主要从事精

细化工产品的制造、加工，精细化工产品、农药的技术开发、应用服务等。请公司补充披露：（1）扬农化工与扬农集团是否存在业务交叉，是否存在商标等知识产权、技术、人员、业务等方面的相互依赖，剥离扬农化工是否影响扬农集团资产的独立性，是否会新增同业竞争；（2）本次交易在购买资产的同时出售资产的背景和目的，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和业务管理模式。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3、预案披露，扬农集团 2020 年前三季度较 2019 年的资产和负债均有较大增长，请补充披露：扬农集团负债增长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否存在即将到期的金额较大的债务，并说明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偿债能力的影响。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请你公司收到本问询函立即披露，在 5 个交易日内针对上述问题书面回复我部，并对预案作相应修改。

上海证券交易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日  
上市公司监管一部

